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 China Information Technology Develop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8)

### 委任執行董事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王鉅成先生(「王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生效。

王先生之履歷如下：

王鉅成先生，55歲，持有香港大學文學士學位。王先生曾為漢傳媒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491)之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除此之外，王先生曾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星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名：星美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8)及中油燃氣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3)(「中油燃氣集團」)任執行董事。彼於財務及投資領域擁有逾二十年廣泛閱歷，兼備國際投資市場之豐富經驗。

根據聯交所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六日之上市執行通告／公佈，王先生連同中油燃氣集團另一名前任董事承認，關於中油燃氣集團未能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十日前公佈其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及年報以及未能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三十日前公佈其截至二零零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因彼等未能盡力促使中油燃氣集團遵守上市規則，已違反彼等各自須以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5B內所載之形式向聯交所作出之董事相關聲明、承諾及確認之規定。因此，上市委員會就上述王先生及中油燃氣集團另一名前任董事各自之違規情況對彼等作出了公開批評。

本公司並無與王先生訂立含特定任期之服務合約。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王先生須於獲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告退，其後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王先生的董事袍金為每年 120,000 港元，但沒有固定的薪酬，在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核准後可收到酌情獎金。有關薪金及袍金乃參考其經驗及職責以及現行市況釐定。王先生的酬勞須受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不時檢討。

王先生確認，彼於本公告日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

除上文披露者外，(i) 王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在其他上市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 王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其他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 王先生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創業版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及 (iv) 概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7.50(2)條第 (h) 至 (v) 分段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委任王先生之事宜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王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胡卓爾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胡卓爾先生（行政總裁）、謝志偉先生及武京京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國輝先生、孫國富博士及陳聖蓉博士。

各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於本公告內所發表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nainfotech.com.hk>)及自刊載日期起計在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保留最少7日。